解读《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五华区第六批、第七批国家级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批复》

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分别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市、县级人民政府划定必要的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建立记录档案，并区别情况分别设置专门机构或者专人负责管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记录档案，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应当根据不同文物的保护需要，制定文物保护单位和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具体保护措施，并公告施行。

根据保护文物的实际需要，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可以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周围划出一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并予以公布。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五华区第六批、第七批国保，第六批、第七批省保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情况

**第六批国保**

1.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旧址**

**（1）纪念碑**

**保护范围：**以整个四烈士墓陵园外缘及西南联合大学教室（木房）为界。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学院围墙，西至学校内道路，北至专家公寓，南至学校礼堂为界。

**（2）“一二•一”运动四烈士墓**

**保 护 范 围：**以“一二•一”运动四烈士墓及纪念馆围墙及西南联大教室外缘为界。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学校围墙，西至内部道路，北至专家公寓，南至学校礼堂。

1. **抗战胜利纪念堂**

**保护范围：**东（含云瑞公园）、西、南、北以现有围墙（栏）为界。

**建设控制地带：**以保护范围延30米。

**第七批国保**

1. **福林堂**

**保护范围：**东光华街17号；南：文明街昆明副食大楼文明批发营业部北山墙；西：文明街北口临街东路沿；北：光华街、文明街、文庙直街口临街南路沿。

**建设控制地带**：光华街交文明街、文庙直街十字口其他三口临街中心线止。

**第六批省保**

1. **熊庆来、李广田旧居**

**保护范围：**东至云南大学与昆明第三十中学交界围墙；西沿文林街向北至内道路；南至会泽楼最低的阶梯；北至云大四层建筑物

**建设控制地带：**北面西面各以文物保护范围向外延伸10-25米，南以云大紧邻翠湖北路及青云街的围墙为界，东南以文物保护范围为界。

1. **卢汉公馆**

**保护范围：**以省人民政府接待处卢公馆现行整个院子围墙为界。

**建设控制地带：**东至华山西路西侧街沿；南至青莲街南侧街沿；西至翠湖以东水塘栏杆，北至逼死坡西段南侧街沿为界。

1. **护国桥**

**保护范围**：东西面以桥面东西侧外沿分别向东西方向外延50米；

南北面以下穿南北河堤分别向南北外延4米至10米。

**建设控制地带**：东面以保护范围向东外延20米；南面以保护范围向南外延26米；西面以保护范围向西外延19米；北面以保护范围向北外延30米。

**4、昆明聂耳故居**

**保护范围：**东，以现聂耳故居东侧檐墙东侧向东推9米，至现东卷洞巷东侧；南，以现甬道街74号南侧隔墙南侧向南推10米，至现东卷洞巷西口北侧；西，由现聂耳故居正立面向西推5米至现甬道街东侧街沿；北以现甬道街73号北侧隔墙北侧向北推10米。

**建控地带**：东，以现聂耳故居东侧檐墙东侧向东推18米，至现现景星小学西侧围墙；南，以现甬道街74号南侧隔墙南侧向南推14.5米，至现东卷洞巷西口南侧；西，由现聂耳故居正立面向西推13米至现甬道街西侧街沿；北以现甬道街73号北侧隔墙北侧向北推13.5米。

**第七批省保**

1. **福春恒商号旧址**

**保护范围：**建筑外墙向东、西、北面外延各6米，南面以马家大院南外墙外延6米。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向东、北外延10米，西面以欧氏宅院保护范围外延10米，南面以马家大院保护范围外延10米。

1. **基督教青年会旧址**

**保护范围**：东面以文物保护主体范围外沿向东外延7米至14米；南面以文物保护主体范围外沿向南外延23米至28米；西面以文物保护主体范围外沿向西外延10米；北面以文物保护主体范围外沿向北外延7米。

**建设控制地带**：东面以保护范围向东外延16米；南面以保护范围向南外延9米；西面以保护范围向西外延40米；北面以保护范围向北外延45米。

1. **文明街马家大院**

**保护范围：**东：马家大院东面外墙向东外延10米，小银柜巷8号民居天井大门入口外墙面向东外延18米。南：至马家大院南面外墙面。西：至马家大院、小银柜巷8号民居西面外墙面。北：小银柜巷8号民居北面外墙向北外延2.5米。

**建设控制地带：**东：马家大院东面外墙向东外延10米，文明街小银柜巷8号民居天井大门入口外墙面向东外延18米。南：马家大院南面外墙面向南外延30米，欧氏宅院南面外墙向南外延56米。西：欧氏宅院西面外墙向西外延9米。北：小银柜巷8号民居北面外墙向北外延14米，欧氏宅院北面外墙向北外延35米。

1. **云南省博物馆大楼**

**保护范围：**外墙面向东外延45米，向西外延30米，向南外延9米，向北外延2米。

**建设控制地带：**以保护范围向东外延15米，向西外延33米，向南外延10米，向北外延11米。

1. **云南艺术剧院**

**保护范围：**以建筑外墙向东延5—15米，向西延5—10米，向南延20米，向北延10米为界。

**建设控制地带：**以保护范围向东外延10--30米，向西外延10--32米，向南外延20米，向北外延25米为界。

**昆明市五华区文物管理所**

**2016年12月16日**